

# 澳門基金會 2008 年度活動報告

本報告是 2008 年全年活動的綜合性總結。

## 第一部份 資助的批給、支付及跟進

### 一. 資助申請以及批給

在 2008 年信託委員會共舉行了 5 次會議，審議並批准了共計 99 宗超過澳門幣 50 萬元的資助。

行政委員會在 2008 年度舉行了 49 次會議，共審議不超過澳門幣 50 萬元的資助申請 761 宗，經行使章程以及相關法律賦予之權限，批准了其中 573 宗資助申請，188 宗未獲批准。

經執行獲信託委員會批准之 2008 年活動計劃，行政委員會還向科學技術發展基金、歐洲研究學會及完成第 55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之本地車手分別發放資助。

2008 年度的資助批給金額總計為澳門幣 1,108,201,165.05 元。

### 二. 2008 年四個季度的資助批給統計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會在 2008 年批出的資助金額總計為澳門幣 1,108,201,165.05 元，每個季度批給的金額如下：

	信託委員會批出金額 (澳門幣)	行政委員會批出金額 (澳門幣)
2008 年第一季度	31,357,500.00	12,458,480.00
2008 年第二季度	413,634,785.05	9,471,900.00
2008 年第三季度	485,550,000.00	11,693,400.00
2008 年第四季度	137,237,500.00	6,797,600.00
總計	<b>1,067,779,785.05</b>	<b>40,421,380.00</b>

### 三. 對資助之支付

行政委員會在 2008 年共支付資助款澳門幣 1,091,764,359.04 元。屬於預算項目“04-02-00-00-02 經常轉移-私立機構-社團及組織”及“04-03-00-00-02 經常轉移-私人-家庭及個人”的資助已按照第 54/GM/97 號批示第 1 條規定刊登於政府公報上，共計澳門幣 820,632,139.59 元，詳列如下：

-根據信託委員會通過的基金會 2008 年活動計劃而進行之支付，總計澳門幣 2,225,000 元

-根據信託委員會在 2008 年度以前作出之批准而進行之支付，總計澳門幣 170,208,407.64 元；

-根據行政委員會在 2008 年度以前作出之批准而進行之支付，總計澳門幣 2,531,734.35 元；

-根據信託委員會在 2008 年度作出之批准而進行之支付，總計澳門幣 608,050,617.60 元；

-根據行政委員會在 2008 年度作出之批准而進行之支付，總計澳門幣 35,116,380 元；

-本會教科文中心處理的澳門大專教育基金會“中學生赴葡培養計劃”的澳門幣 2,500,000 元（不屬資助之列）。

此外，2008 年度還對具專項經濟分類的部門作出了 19 項資助支付及對 12 個外地機構作出了相關支付，共計澳門幣 273,632,219.45 元。由於這 31 項支付不是由“04-02-00-00-02 經常轉移-私立機構-社團及組織”及“04-03-00-00-02 經常轉移-私人-家庭及個人”預算項目中承付，因此，按照有關規定並沒有在政府公報上刊登。

另外，有 8 個受資助者因資助款未用罄向基金會退還了資助餘款澳門幣 1,566,624.43 元。

#### 四. 資助申請的內部管理及資助的跟進

在資助申請的內部管理方面，在 2008 年，為進一步強化與社團的聯系和溝通工作，深入瞭解申請項目的詳細情況，行政委員會透過資助申請暨跟進廳主動約見有關申請者或派員實地瞭解申請項目的情況，為行政委員會的審議提供更多資料。同時，藉此與社團建立更緊密的夥伴合作關係，增進彼此的瞭解，尤其是讓各社團瞭解本會的資助申請手續和受資助後應履行的義務。

對於批給後的跟進工作，本會一直強調須進一步強化受資助項目的跟進以及監督資助款的應用，確保公帑的合理使用。事實上，無論在項目的現場跟進方面，還是受資助報告的分析方面，本年度已陸續作出深化。另外，對於受本會資助的大型項目及社會大眾關注的項目，例如慶祝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十周年項目及援助四川災後重建等項目，本會已設專人跟進、協助處理有關事宜，以確保配合行政委員會做好有關工作。

此外，為深入瞭解受本會資助曲藝社團的活動情況，以及本會對曲藝社團資助政策的成效，本會對曲藝社團的活動進行了較緊密的現場瞭解，對有關活動報告進行了深入的分析，同時，通過教科文中心組織的一年一度曲藝社團聚會，與曲藝界社團負責人進行了廣泛的交流。總體而言，本會的資助政策，對推動曲藝界的發展，豐富市民文化生活發揮了積極的作用，受到曲藝界普遍的認同。

除上述工作外，為配合本會關懷弱勢社群的工作方針，本會主動聯繫部份以弱勢社群為主要服務對象的團體，從而透過其專業角度瞭解本澳弱勢社群的需要，盡量配合所需。另外，對於過往本會曾撥款資助的上述團體，本會今年更主動深入瞭解是否有需要提供資助。上述工作模式在一定程度上及時為部份有需要的社團解決了資源缺乏的問題，為弱勢群體獲得更好的服務提供了幫助。

為貫徹本會“以民為本”的服務精神，為社會各界提供高素質、高效率的資助申請服務，本會提出了服務承諾：對行政委員會審批權限內的申請，在申請者按要求提交所有檔且行政委員會認為具備足夠條件（包括有關部門的意見）審議的情況下，本會可於五十個工作天內回覆。

#### 五. 《澳門基金會各合議機關適用迴避制度之內部規章》及作出之追認

為了更加嚴格地執行有關迴避制度之規定，信託委員會在 2008 年 1 月 23 日舉行的第 2008/01 次會議上一致通過了由行政委員會和華年達大律師共同起草的《澳門基金會各合議機關適用迴避制度之內部規章》。同時，本會在各信託委員會及行政委員會委員所提供的資料基礎上初步設立了“本會兩合議機關據位人在基

金會以外擔任據位人職務”資料庫，以便隨時查閱相關資料，並在行政委員會或信託委員會每次會議召集時提供有關迴避情況清單以供備查。

## 第二部份 科學館籌設工作

### 一. 澳門科學館的建築工程

澳門科學館建造工程於 2006 年 10 月 19 日起展開。根據科學館建造工程每週報告，至 2008 年底，科學館主體建造工程已完成 90%，建設發展辦公室（GDI）預期除海堤工程外，其他主體工程將於 2009 年 2 月基本完成；為配合科學館項目計劃的整體進度，基金會已協調建設發展辦公室（GDI）讓有關承建商提早進場進行天文館及升高地台的安裝工程。在工程進展期間，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每週均派員列席工地會議，瞭解工程進展並協調將來的接收工作。

### 二. 澳門科學館前方廣場的設計

2008 年，建設發展辦公室（GDI）已完成科學館前方廣場及地下停車場的判給程序，地下停車場工程已展開而前方廣場工程將於 2009 年 2 月份展開，預計上述兩項工程將於 2009 年 10 月份完成。

此外，為了紀錄科學館的籌建經過，基金會之前已委託澳門廣播電視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紀錄片拍攝工作。目前，澳廣視每月於友誼大橋上進行一次拍攝。以紀錄科學館的籌建經過。

## 第三部份 學術與研究

### 一. 學術研究與學術研討

2008 年，行政委員會在學術研究方面領域展開的活動主要集中在澳門社會研究領域，列表如下（共 8 個課題）：

領域	課題名稱	合作機構	進展情況
學術	“2008/2009 澳門生活素質研究報導研究項目”	De Ficção Projectos Multimedia	有關報導將分四期以季刊形式刊出，研究工作現正進行，第一期報告將於 2009 年第一季刊出。
學術	“澳門文獻資源普查”研究項目		研究工作現正展開，預計於 2009 年完成。
社會	《粵澳關係 30 年全記錄（1978－2008）》研究項目	廣東省社科院	研究工作現正展開，預計於 2009 年完成並結集出版。
社會	“粵澳經濟合作 30 年回顧和未來發展戰略研究”研究項目	廣東省社科院	研究工作現正展開，預計於 2009 年完成。
歷史	“澳門開埠早期史”研究計劃	新里斯本大學及東京大學研究員 Sousa 博士	本會邀請 Sousa 博士進行為期一年的研究，研究成果將交由本會出版。
社會	“澳門和諧社會建設與政府主導—多元參與的合作型治理體制之構建”研究計劃	澳門理工學院婁勝華副教授帶領的課題組	有關報告經已完成，現正籌備召開專家論證會議驗收。
社會	“澳門城市國際競爭力報告”	中國社會科學院財貿經濟所及全球城市競爭力跨國項目組	研究工作現正展開，預計於 2009 年完成。
歷史	整理“19 世紀澳門與廣東地區商貿的史料”	Rogério Miguel Puga 博士	搜集工作現正展開，預計於 2009 年完成。

2008 年，基金會和其他機構共同主辦了 11 個學術研討會、座談會或研修班，包括：

名稱	合作機構	簡介
合辦“《馬禮遜文集》的首發式暨學術研討會”	北京外國語大學海外漢學研究中心	《馬禮遜文集》首發式及研討會開幕式已於 3 月 18 日在澳門舉行，北京外國語大學科研處處長張朝意、香港大學圖書館館長彭仁賢及本會吳志良委員分別在開幕式上致詞。來自日本、新加坡、內地及港澳臺 50 多名專家學者出席了一連 2 天會議，會議期間，各專家學者就馬禮遜對中西文化交流的貢獻進行了發言與討論，發表論文達 40 篇。
合辦“首屆國際留學文化(珠海)研討會”	歐美同學會、珠海市人民政府與暨南大學	研討會已於 5 月 9 至 11 日在珠海舉行，由吳志良委員代表本會出席，並邀請了本澳 6 位專家赴會並發表論文。與會期間，各專家學者就“留學與社會發展”的主題進行了激烈的發言與討論。
“澳門記憶工程”籌備工作—第一次專家會議	本會	專家會議已於 4 月 28 至 29 日在教科文中心召開。出席嘉賓來自北京、台灣、香港及本澳。會議期間，各專家學者分別就構建澳門記憶工程的方案交換了寶貴的意見，達到預期的成效。
合辦“卓越領導力與高績效政府塑造高層論壇”	南京外工商管理學院	論壇已於 7 月 27 至 29 日在南京舉行，來自國內著名商學院的 30 多位教授出席論壇。
合辦“2008 第一屆湘澳合作論壇”	湖南省太平洋經濟合作委員會及湖南省社會科學院	論壇已於 11 月 16 至 19 日在澳門舉行，出席嘉賓包括國內及本澳等 50 位專家學者，會議期間，各專家學者就湘澳經貿、旅遊、文化合作的機會、前景、突破口和合作機制等問題展開討論，發表文章達 20 篇。
合辦“第七次中文文獻資源共建共用合作會議”	中國國家圖書館	活動已於 11 月 6 至 10 日在澳門大學舉行。出席嘉賓來自國內、外近百名專家學者。會議期間，各學者圍繞古文獻、民國書刊資源建設與數字化進行激烈的討論，以全面實現跨地域的中文文獻資源達至共建共用為目

		標，並落實下屆的會議將於 2009 年在台灣召開。
召開《新澳門編年史》審稿會	暨南大學港澳歷史研究中心	會議已於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2 日在珠海舉行，會議期間，各專家學者對該書的名稱、體例、材料選擇、外文翻譯、史實考訂、讀者定位等方面提出寶貴的意見。書稿審訂後將列入《澳門叢書》出版系列中，預計於 2009 年出版。
合辦 “The Perception of Maritime Space in Song, Yuan and Ming Sources: Southeast Asia and the Indian Ocean” 座談會	澳門利氏學社	座談會於 3 月 10 日舉行，主講嘉賓為著名漢學家普塔克教授，主講者就古代航海權問題發表了獨到的見解。座談會反應熱烈，取得預期的效果。
合辦 “散文筆會” 座談會	百花文藝出版社	座談會已於 12 月 6 日在澳門舉行。出席活動的嘉賓包括法國、台灣、國內、香港及本澳等 40 多位文學作家。活動期間，各作家就澳門的歷史與獨特的文化發表了精彩的見解，氣氛熱烈，達至預期的宣傳效果。
開辦學者研修班（南京班）	中聯辦文化教育部及南京大學台港澳事務辦公室	研修班已於 3 月 24 至 30 日在南京大學舉行，參加的澳門社科界學者共 18 人，中聯辦文化教育部副部長級助理張曉光及本會委員吳志良出席了開班儀式。
開辦學者研修班（廣州班）	中聯辦文化教育部及廣東省社會科學界聯合會	研修班已於 8 月 25 至 31 日在廣州舉行，參加的澳門社科界學者共 18 人，中聯辦文化教育部部長劉曉航及本會委員吳志良出席了結業禮。

## 二. 泛珠三角社科界合作

根據行政長官 2004 年 9 月 22 日的批示，基金會代表澳門社科界參與泛珠三角社科界的各項合作。2008 年基金會派代表出席了下列活動：

名稱	簡介
“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專家論壇”	本會代表於 5 月 19 至 26 日期間出席在廣西南寧舉行的“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專家論壇”，並邀請楊允中博士作專家代表赴會。基金會代表在會上介紹本會過去一年在社科方面的工作情況，並與與會者就加強泛珠合作交換了意見。楊允中博士在論壇上發表了《新形勢下的 9+2》為題的論文。

## 三. 出版活動

在出版方面，2008 年基金會共出版 23 本新書，主要是《澳門研究》、《歐亞管理雜誌》等研究性書籍、根據基金會與廣東人民出版社簽署的合作協議而進行的《澳門叢書》系列書籍中的一些學術性書籍等。

## 四. 澳門研究津貼計劃

為了鼓勵有志來澳進行實地調研的國內外研究生或專家學者進行澳門研究工作，行政委員會在 2005 年 3 月 15 日第 11/2005 次會議上同意設立“澳門研究津貼計劃”。該津貼計劃向受津貼者發放每月最少澳門幣 6,000 元或每月最多澳門幣 10,000 元之津貼，為期一至三個月不等。2008 年度共有 21 位外地研究人員獲此津貼來澳進行調研。



## 五. 展覽、表演、比賽及宣傳

項目	名稱	合作機構	簡介
展覽	參與“第18屆全國圖書交易博覽會”	本會	本會參加於4月26至28日在鄭州舉行的“第十八屆全國圖書交易博覽會”。博覽會彙集了全國各地出版物共30萬種，本會亦提供了澳門基金會出版物參展。
表演	“古琴藝術講座及示範表演活動”	香港聯藝文化交流中心及中國藝術研究院	活動已於11月3至4日分別在澳門大學及澳門理工學院演出。中國藝術研究院音樂研究所研究員崔憲、古琴藝術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代表性傳承人吳釗、劉楚華、德愔琴社社長蘇思棣、古琴演奏家李鳳雲、本澳古琴演奏家丁弘分別在活動中講解古琴的演奏技巧及示範表演，出席活動人數眾多，達至預期效果。
	“走進芭蕾—走進澳門大學”公益表演活動	本會與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邀請中國國家芭蕾舞團	表演活動旨在推廣芭蕾藝術，“走進芭蕾”為一公益活動，活動分為前期宣傳及表演專場兩部分，其中，前期宣共八百多名的本澳學生參與，中國國家芭蕾舞團副團長馮英通過講解的形式向在傳的圖片展已於11月在澳門大學展出；表演專場部分於11月30日在澳門大學文化中心舉行，本會組織了場觀眾介紹了芭蕾藝術發展的歷史，同時還介紹芭蕾舞演員的挑選、訓練等情況，並邀請現場觀眾即場上一節芭蕾實踐課，激發現場的互動氣氛。現場更為觀眾呈獻了國家芭蕾舞團經典演出劇目。觀眾反應熱烈，氣氛良好。
宣傳	舉辦“《看澳門》節目啟動儀式暨媒體看片會”	珠海電廣傳媒有限公司	播放節目《看澳門》的首播啟動儀式已於12月19日在珠海舉行，出席儀式的主禮嘉賓包括中聯辦文化教育部副部長級助理張曉光、珠海市委常委兼宣傳部長黃曉東、珠海電視台台長南曉明及本會委員吳志良。
比賽	“澳門中篇小說徵文活動”	澳門筆會及澳門日	活動的頒獎禮已於11月26日在澳門舉行，出席頒獎禮的嘉賓包括中國作家協會副主席

	頒獎禮	報出版社	金炳華、陳建功、王安憶，中聯辦文化教育 部部長劉曉航、澳門筆會理事長李觀鼎、副 會長穆凡中及本會委員吳志良。是次比賽的 獲獎者有鄧曉炯、梁淑琪、寂然、初歌今、 太皮及李宇樑。
--	-----	------	-----------------------------------------------------------------------------------------------------

## 六. 特別計劃

經信託委員會 2007 年 4 月 17 日第 2007/01 次會議批准，本會、澳門歷史教育學會與澳門旅遊學院合辦“我們的家園，世界的遺產—澳門歷史城區校園推廣計劃”。有關活動已於 2007 年 7 月展開，至 2008 年 9 月止。該計劃以組織全澳近十萬名大中小學生進行“澳門歷史城區學界全員考察活動”為核心活動。整個計劃分為三個階段：前期計劃（包括《澳門歷史城區——校園普及讀本》出版計劃及“澳門歷史城區”導賞員培訓計劃）；核心計劃（包括“澳門歷史城區學界全員考察活動”）；後續計劃（包括“澳門世遺知識”校際問答比賽及“澳門歷史城區考察報告獎”）。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各項計劃的執行情況如下：《澳門歷史城區——校園普及讀本》出版計劃現正進行書稿的組稿工作，預計 2009 年出版；“澳門歷史城區”導賞員培訓計劃經已在本年度順利完成，前後共舉行了兩期課程，報讀及獲頒證書人數共有 821 人；“澳門歷史城區學界全員考察活動”先後先後有 40 多間學校共 2 萬多名師生參與。至 2008 年年底，所有報名參加考察活動的學校已完成所有考察活動；“澳門歷史城區考察報告獎”則於本年度 9 月份至 10 月份舉行，先後共有 57 支隊伍參賽及提交報告，經評審，共 17 支隊伍可進行報告的演示，最後分別有 22 支隊伍獲得本會頒發的初中及高中組的冠、亞、季及優異獎項，而活動頒獎禮已於 11 月 5 日在澳門何黎婉華庇道演藝劇院舉行；“澳門世遺知識”校際問答比賽的報名工作經已完成，參賽隊伍共 77 支，並於 12 月 6 日在勞工子弟學校進行筆試初賽，經評審，選出初中及高中組各 12 支隊伍參加決賽，活動的決賽及總決賽將於 2009 年第一季舉行。

## 第四部份 教科文中心

### 一. 發放獎學金

行政委員會在 2008 年度繼續向澳門學生、來本澳就讀高等課程的中國內地學生、非洲葡語國家學生、東帝汶學生及通過博鰲亞洲教育論壇推薦的學生發放獎學金

及同時對他們的學習情況予以跟進，並為來澳進修的兩名越南外交人員發放獎學金。截至 12 月 31 日，上述獎學金學生總計 194 人，詳列如下：

學生類別		獎學金種類	總人數	在學人數	尚餘名額(至 2008 年 12 月底)
本地學生		赴葡計劃	50	50	/
		特別獎學金*	56	50**	/
		會計學士學位獎學金	6	6	/
外地學生	內地學生	學士獎學金	41	41	/
		四川特別助學金	7	7	/
	外國學生	安哥拉	10	6	4
		佛得角	10	8	2
		幾內亞比紹	10	9	1
		莫三比克	10	10	0
		聖多美和普林西比	5	3	2
		帝汶	5	1	4
		越南	2	1	--
		納米比亞	2	0	2
	亞洲留學生獎學金 (博鰲亞洲教育論壇)	5	2	--	
<b>總計</b>			<b>194</b>		

\*本會信託委員會 2006 年 4 月 6 日第 2006/01 次會議通過本會與教育暨青年局協議合作特別獎學金計劃。澳門基金會負責整個計劃的財政支出，而教育局則負責本計劃其他方面的工作，本計劃為期 4 年。2006/2007 學年特別獎學金正選學生 16 名，受助學生每人每年津貼上限 36 萬元。在 2007 年 5 月，再推出另一類似的 5 年計劃，07/08 學年獲得獎學金的學生為 20 人，08/09 學年獲得獎學金的學生為 20 人，根據就讀地區的不同，每人每年獲得的津貼金額分別為澳門幣 5 萬元（中國內地）、10 萬元（亞洲其他國家及地區）和 25 萬元（大洋洲、美洲及歐洲）。

**\*\*特別獎學金學生當中有 6 名學生因為已完成學業、退出或實習等原因，而沒有領取津貼，故目前領取津貼總人數為 50 人。**

上表中所指的赴葡就讀計劃，是本會與澳門大專基金會為培養本地雙語法律人才而實施的一項計劃。根據本會信託委員會 2004 年 4 月 7 日第 2004/01 次會議及行政委員會 2004 年 7 月 19 日第 27/04 次會議決定，本會與澳門大專基金會於 2004 年 9 月 8 日簽訂了“中學生赴葡培養計劃”合作協議書，並獲得監督實體批准。根據有關的協議書，計劃每年輸送 10 名應屆中學畢業生赴葡國學習葡文後報讀大學法律專業，赴葡就讀學生的報名、挑選、組織、培訓等工作由大專基金會負責，基金會向每名學生提供每人每年澳門幣 5 萬元資助。目前已輸送了 5 批共 50 名學生赴葡國學習。

此外，基金會在 2008 年還向澳門大學、澳門旅遊學院、亞洲公開大學以及澳門理工學院共計 12 名優秀應屆畢業生頒發了優秀畢業生獎學金。

## 二. 對外交流

在對外交流方面，行政委員會十分重視教科文中心的作用以及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合作。2008 年 7 月 24 至 26 日，第八屆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東亞兒童藝術節在韓國岡州成功舉辦，此次活動主辦機構為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北京辦事處及聯合國教科文組織韓國全國委員會承辦。通過藝術節的表演與交流，展現了各國獨特的文化和藝術傳統，達到了促進東亞地區少年兒童的友誼與合作、相互瞭解和尊重的目的。本次藝術節由勞工子弟學校及濠江中學表演隊組成澳門代表團參加，演出項目包括舞蹈、歌唱及樂器演奏。

此外，基金會還派代表出席由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於 5 月 18 日在菲律賓馬尼拉舉行的「第 9 屆東亞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全國委員會秘書長分區會議」及於 5 月 19 至 23 日在當地舉行的「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亞太地區全國委員會的 35C/5 諮詢會議」，並於 7 月 25 日出席了在韓國岡州舉行的「第 9 屆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秘書長會議」。

## 三. 舉辦文化活動

2008 年，基金會透過其教科文中心，主辦或和其他機構聯合舉辦了下述 17 項文化活動：

名稱	主辦機構	舉行時間
粵劇曲藝座談會	澳門基金會	17/01
文·士·書—龔鵬程書藝展	澳門基金會	16-30/03
第十三屆澳門中學生讀後感徵文比賽頒獎禮	澳門基金會	06/04
中華情——美術書法展覽	澳門基金會	16-21/04
王凱旋、楊波-----二人國畫作品展	澳門基金會	21-29/05
陳潔康國畫作品展	澳門基金會	5-12/06
愛的線索——張鮫生彩墨畫作品展	澳門基金會	1-10/07
曾川中國畫作品展	澳門基金會	31/07-06/08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東亞兒童藝術節”出發講解會	澳門基金會	14/07
《一個人的奧林匹克》電影專場	澳門基金會	01-07/08
趙華國畫作品	澳門基金會	10-15/10
李正清書法展	澳門基金會	22-28/10
“日本邦樂表演團 SOOTHE”巡迴表演之澳門專場文化交流表演活動	澳門基金會	22/11
“萬世師表”書法攝影展	澳門基金會	28/11-04/12
澳門基金會獎學金學生聖誕聯歡晚會	澳門基金會	09/12
三人行----新吳門畫派中國畫作品展	澳門基金會	15-21/12
“聖誕兒童電影欣賞（共 10 場）	澳門基金會	25-28/12

另外，基金會為宏揚中國文化、推動澳門傳統曲藝事業的發展，租借了永樂戲院一院，向本澳粵曲曲藝社團提供演出場地資助，切實幫助本澳粵曲曲藝社團開展活動。2008 年度，基金會向本澳粵曲曲藝社團提供了合共 19 場之資助場地活動。

此外，本會及澳門日報還組織了第 26 屆優異生旅行團活動，組織澳門的中學生於暑期期間前往內地參觀訪問，藉著此項活動讓澳門學生擴闊視野，瞭解祖國，與祖國學生交流。

## 四. 展覽及活動場地

2008 年，行政委員會繼續利用自己管理的教科文中心等設施，支持社會團體舉辦各類文化活動，多個機構或者社團組織在教科文中心等設施舉辦各類展覽、講座等各類活動共計 63 次，並向部分機構提供了橫額資助，使基金會管理下的設施充份發揮了效益。同時，教科文中心圖書館的使用人數也保持穩定。

## 第五部份 專項計劃

### 一. “家國情懷——國慶六十周年暨特區成立十周年慶祝活動”

為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 60 周年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 10 周年，基金會除透過資助審批管道，對澳門社會各界的慶祝活動予以資助外，還將與澳門社團及學校合作，舉行“家國情懷——國慶六十周年暨特區成立十周年慶祝活動”。

這次活動在 2009 年 6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在澳門舉行，活動以凝聚、抒發澳門居民“愛國愛澳”的家國情懷，營造和諧歡樂的社會氛圍。此次活動並非是“向全民派錢”，而是以支持及配合社團及學校舉辦雙慶活動為主要內容。活動形式由社團（學校）自主策劃，經社團（學校）組織的澳門居民均可參加。澳門基金會向申請舉辦活動的社團（學校）發放活動津貼。津貼以每項活動的報名人數為計算基礎，每人獲活動津貼上限為澳門幣 300 元。預計整個活動有 40 萬至 50 萬人參加。澳門基金會將根據活動的計劃方案以及預算合理性等決定實際津貼金額，並按具體情況考慮是否分階段支付。

為防止有關津貼被濫用或被用作其他目的，基金會要求社團（學校）需按計劃舉行慶祝活動，並確保活動在合法、有序和安全的情況下進行。若活動未能按原計劃進行，或因故取消，有關社團（學校）須盡快通知澳門基金會，任何變動必須事先得到澳門基金會的同意。社團（學校）應於所有慶祝活動完成後一個月內將填妥的活動總結報告表及財務報告。同時，澳門基金會將嚴謹審批活動申請，並密切跟進活動舉辦情況。社團（學校）須保障參與者的個人私隱，參與者的報名資料只能用於上述慶祝活動，不得外洩或作其他用途。

## 二. 援建四川災區

四川汶川大地震後，澳門特區政府積極支援內地同胞抗震救災和災後援建。根據行政長官的指示，基金會在未來 5 年中，將每年撥出一億元人民幣支援四川災區的重建工作。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由本會直接或間接接洽的援建項目共有三項，其中青城山古建築群修繕項目已進入具體的磋商階段，本會在 2008 年 12 月已經派代表進行了實地考察，並與四川省政府的相關機構進行了磋商，由於川方對會議共識一再修改，稍微影響了進度。其餘兩項分別為北川羌族民俗博物館和通過澳門建築機械工程商會聯系的梓潼縣援建項目，尚在初步聯繫溝通階段。上述項目的磋商有結果後，行政委員會將呈交信託委員會審議決定。

本會對四川的援建項目逐步展開後，行政委員會將對每一個項目均設立專人跟進，以確保順利完成有關工作。

## 第六部份 其他活動

### 一. 機構合作

在支持澳門科學館的營運方面，本會與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於 2005 年 9 月 8 日簽訂了《關於澳門基金會向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財政運營津貼之機構協議》。該協議為期五年，由 2005 年至 2009 年止。

在支持澳門科學館的開館工作方面，本會與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於 2007 年 9 月 4 日簽訂了《關於澳門基金會向澳門科學館股份有限公司為購買及添置澳門科學館設施、設備、展品及內部裝修提供財政支持之機構協議》，該協議為期四年，由 2007 年至 2010 年止。

作為澳門歐洲研究學會、澳門電腦與系統工程研究所以及澳門發展暨質量研究所的創會成員，基金會在 2008 年參加了上述機構的會員大會或監事會。根據上述機構有關的會議決議，基金會目前擔任澳門歐洲研究學會理事，同時繼續擔任澳門電腦與系統工程研究所會員大會主席和澳門發展暨質量研究所監事會主席，以及獲選為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2008-2009）雙年度諮詢會委員。

作為博鰲亞洲論壇的創會會員，基金會委派代表參加了 4 月 11 日至 13 日在海南博鰲舉行的“博鰲亞洲論壇 2008 年年會”。

此外，還派代表參加了 6 月 27 日至 29 日由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何厚鏞閣下率領澳門特區政府代表團前赴四川省，聯同香港特區政府代表團，慰問受災的居民，並考察地震災區情況及瞭解災後重建的計劃。

基金會還繼續支持特區政府推行項目，參與《澳門特別行政區 2008-2009 年度公共行政改革路線圖》電子政務項目、“公共部門／機構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計劃”第二階段計劃。

## 二. 設施重建

### 1. 教科文中心重建工程

2008 年度行政委員會根據土地工務運輸局的諮詢意見，原則性批准將教科文中心工程計劃更改為整棟樓宇拆卸重建。為此，行政委員會開展並完成了「教科文中心重建總額承攬工程初步方案計劃書」的研究工作，決議按照公共工程及財貨與勞務開支之法律制度，就本項工程開展公開招標程序。

財政局於 2008 年 7 月 21 日透過第 10885/DGP/DACE/08 號公函對本項重建工程出具了贊同意見。本會信託委員會亦於 2008 年 7 月 30 日第 2008/03 次會議上同意澳門教科文中心之重建方案。之後，按有關法律規定，行政長官閣下透過其辦公室第 5243/GCE/2008 號公函作出批示，核准“教科文中心重建總額承攬工程招標卷宗”，以及開標委員會和評標委員會的組成。

為了準備上述擴建工程，教科文中心的設施在 12 月 31 日已經暫時關閉。行政委員會目前正在物色合適的過渡性展廳，以保證文化活動的繼續展開。教科文中心擴建完畢後，將以更加完善的設施和空間為市民服務。

### 2. 板障堂街 1 號重建工程及終止

經本會監督實體行政長官同意，並經經濟財政司譚伯源司長之批准，財政局將位於板障堂街 1 號的地段交付與本會重建，重建後作辦公及展覽用途。行政委員會在 2008 年度開展「板障堂 1 號總額承攬工程初步方案計劃書」的研究工作，以作為重建的設計及建築方案之概念性指引。

為此，根據原建築物的地籍範圍和座標及高度，行政委員會制訂了“板障堂街 1 號設計及總額承攬工程初部方案”，並於 2008 年 7 月 30 日獲本會信託委員會第 2008/03 次會議通過。行政長官閣下透過其辦公室第 5923/GCE/2008 號公函作出的，核准了“板障堂街 1 號設計及總額承攬工程招標卷宗”並核准了開標委員會和評標委員會的組成後。之後，本會開展了有關工程招標程序，整個開標及評選



程序於 2008 年 11 月完成。爲了充分評估各方面的考慮因素，澳門基金會邀請了財政局、文化局、土地工務運輸局多名代表參與標書的評選工作。

但是，由於一些社會人士對上述重建工程持有不同意見，經行政委員會討論及建議，行政長官閣下透過其辦公室於 2008 年 12 月 29 日致本會之第 8512/GCE/2008 號公函作出批示，批准取消“板障堂街 1 號設計及建造總額承攬工程”及終止有關的招標程序。爲此，本會在 2009 年第一季度將向投標者通知有關的終止招標決議，並即刻辦理包括解除擔保在內的相關行政手續。

### **3. 重新啓用時代商業中心 13 樓辦公**

由於本會位於民國大馬路六號的總部辦公室已不敷應用以及教科文中心的擴建工程。爲此，行政委員會於 2008 年 8 月 13 日第 32/2008 次會議決議，將本會名下之時代商業中心 13 樓辦公室進行裝修後，重新啓用。該辦公地點將由何桂鈴委員負責，並接待辦理申請資助的有關人士。又，本會資助暨跟進廳及教科文中心將在該處臨時運作，同時，附屬財政廳並負責教科文中心工程項目的工程人員亦將在該處辦公。資助申請暨跟進廳遷出總部後所騰出的空間，將供財政廳及行政處人員使用。

有關裝修工程已於 2008 年 12 月完成，本會資助申請暨跟進廳及教科文中心已定於 2009 年 1 月遷往時代商業中心 13 樓辦公室辦公。

## **三. 向“可持續發展策略研究中心”提供財政技術輔助工作**

根據第 128/2006 號行政長官批示第 12 條，由本會向可持續發展策略研究中心提供行政技術輔助，以及承擔中心的財政負擔。

爲了執行上述規定及更好地爲中心提供有關的輔助，經行政長官核准，本會與中心在 2006 年 7 月簽訂了“關於由澳門基金會向可持續發展策略研究中心提供行政技術輔助及承擔財政負擔的運作指引”，以明確本會與中心的各項具體運作、權責及分工。

本會方面，具體由財政廳根據“指引”內的有關規定，向中心提供財政輔助。本會向中心提供的行政財政輔助具體包括：將中心獨立年度預算案，作爲基金會本身預算附件進行報批及公佈；將中心獨立預算的修改或補充草案，作爲基金會本身預算附件進行報批及公佈；編製中心會計帳目；中心會計帳目作爲基金會帳目附件，向有關機構報告及披露；按有關規定，中心預算帳目通過基金會向財政局作出申報；核對由中心提交之出納和預算帳目並進行必需的調整；定期進行財產

盤點，核對中心財產清冊，並作為基金會財產清冊的一部份向財政局作出申報；為中心人員提供工作培訓；為中心開設獨立帳戶。

## 第七部份 內部行政

### 一. 行政電子化工作、節能計劃及培訓工作

在行政方面，2008 年行政委員會進一步完善內部行政的電子化，繼續加強資訊系統管理的工作，並根據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的意見，訂定了《澳門基金會收集個人資料聲明（電話監察）》、《澳門基金會收集個人資料聲明（電子郵件及互聯網監察）》以及《澳門基金會收集個人資料聲明（攝錄監察）》，同時將盡快推出一系列配套措施，兼顧工作紀律及員工的私隱權。另外，基金會持續把本會內部及外部之表格和檔製作成 PDF 電子表格（尤其是供公眾填寫之表格需更新時），並上載於本會網頁/內聯網，以供下載及填寫，並持續跟進使用電子公文收發系統（eDocX）的籌備工作（預計 2009 年 2 月份內完成）。並已於本年度實行在午間休息及下午下班後關掉無需用之燈光、空調及辦公設備之措施，以達到“公共部門/機構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計劃”第二階段 5%的節能目標。

在培訓方面，2008 年基金會員工就讀培訓課程或培訓講座的人數共計有 97 人次。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會除行政委員會成員外共有員工 55 人。

### 二. 資訊管理顧問服務

根據公職局關於各公共部門應制定自有資訊管理政策的指引，考慮到目前澳門在資訊管理法律及規範方面的欠缺，行政委員會在 2008 年 8 月 13 日第 32/2008 次會議決議聘請顧問公司對本會資訊系統及安全管理進行評估及作出運作規則。有關判給將在 2009 年 1 月作出，預計有關的服務將於 6 個月內完成。

上述顧問服務完成後，將首先就資訊管理訂定本會本身的規範，及後把完成的報告及運作規則等檔資料送予澳門公職局，作為將來制訂公共部門資訊系統安全指引的參考檔。

### 三. 基金會人事制度之修訂

為避免新的《勞動關係法》在 2009 年 1 月 1 日生效後與本會現行人事制度相抵觸，行政委員會在 2008 年第四季度開始研究如何對基金會的人事制度作出必要的修訂，以保障員工的既有權利不低於新的《勞動關係法》標準。

在多次徵求包括公職局、勞工局在內的相關部門的意見後，行政委員會在 2008 年 12 月 29 日第 49/2008 次會議（特別會議）上，對本會的人事制度作出了一些原則性的修訂，並已經在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執行。但，針對新勞動法生效後，基金會的秘書職位究竟是適用新勞動法還是繼續適用公職法這一問題，基金會尚未作出確定性決議，並已向公職局作出查詢，希望得到相關指引。在得到相關指引後，行政委員會將對本會的《行政組織及運作內部規章》進行細則性修訂。

\*\*\*

基金會需要改進的空間還很多，行政委員會懇請各位信託委員批評指正，對行政委員會的工作提出指導和寶貴意見。在將來的工作中，行政委員會不會滿足並停留於現在的工作表現，而是會繼續思考，在更合理和正確地運用公帑和履行基金會的宗旨的前提下，擴大服務，以達致最佳的社會效應，並將隨時認真聽取各方面的意見，取長補短，將自己的工作做得更好。